

证券代码：688286

证券简称：敏芯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2

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2月24日上午10: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庄瑞芬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并表决通过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是根据实际经营需要所作出的合理决策，有利于募投项目的实施，其决策的内容和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文件的规定，不存在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特此公告！

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2 月 25 日